

通鼎互联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政府拟回购控股子公司土地房产等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回购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通鼎光棒有限公司持有的土地房产等资产

标的总金额：人民币 48,500.00 万元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的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一、 回购交易概述

1、江苏通鼎光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鼎光棒”）为通鼎互联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目前持有通鼎光棒 72.53% 股权。因城市实施规划及城市管理的需要，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拟回购通鼎光棒持有的土地房产等资产。上述资产被回购后，将提高公司未来资产运营效率，增加营运资金，降低负债及财务费用，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2、公司于2021年11月1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政府回购控股子公司土地房产等资产的提案》。

3、本次回购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的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交易对方情况

交易对方名称：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3205840142037495

机构性质：机关

机构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经济技术开发区云梨路1688号

负责人：王牟

公司与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不存在关联关系，交易对方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三、 回购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标的资产的基本情况

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拟回购的公司资产位于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采字路555号，具体包括：

- 1、国有土地使用权（土地面积约174,736.23平方米）；
- 2、房屋（房产面积约76,563.52平方米，其中有证面积73,174.56平方米、无证面积3,388.96平方米）；
- 3、装饰装修及附着物、绿化、不可搬设施设备等等。

（二）交易标的评估情况

根据江苏万隆永鼎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江苏万隆永鼎房(拆)2021字第0357号》、《苏万隆评报字(2021)第1-096号》，本次回购交易所涉及资产评估值为495,893,007元（其中土地使用权评估值99,145,138元、有证房屋评估值130,630,799元、无证房屋评估值3,666,361元、装饰装修及附着物评估值11,876,717元、不可搬迁设施设备评估值232,819,500元、绿化评估值379,244元、可搬迁设施设备搬迁费评估值17,375,248元）。

经协商，参照评估价值，本次回购交易总金额为人民币48,500万元

四、 回购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

公司将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与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署标的资产回购协议。

五、 权属情况说明

本次回购交易涉及的土地房产、装饰装修及附着物、设备设施等产权清晰；部分已抵押土地房产将在解除抵押后进行回购交易；标的资产未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无妨碍权属正常转移的其他情况。

六、 交易目的、对公司的影响及存在的风险

1、本次回购交易的目的

因城市实施规划及城市管理的需要，配合区政府落实相关资产的回购，增加公司营运资金，降低负债及财务费用。

2、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交易标的总金额为人民币 48,500 万元，经公司财务部门测算，标的资产截至 2021 年 9 月底账面价值约 49,789 万元（未经审计），预计对 2021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影响较小。本次通鼎光棒土地房产等资产被回购不影响公司光通信板块的持续经营。

本次交易将提高未来公司资产运营效率，增加营运资金，降低负债及财务费用，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3、付款方的支付能力及该等款项收回的或有风险判断

本次回购交易对方为通鼎光棒属地政府，其履约能力可受到认可，交易风险可控。

4、存在的风险

本次资产回购交易事项能否正常推进尚存在不确定性，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七、 本年度政府已回购公司土地房产情况（不含本次）

截至目前，本年度政府已回购公司国有土地使用权面积 182,578.30 平方米、房屋（产证建筑面积为 80,881.42 平方米，其中 196.77 平方米已拆除，实测面积为 80,684.65 平方米），无证建筑（建筑面积为 26,652.64 平方米）；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25 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政府拟回购公司部分土地房产等资

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3）。

八、 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江苏万隆永鼎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

特此公告。

通鼎互联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13日